

## 区委第三巡察组向东城街道党工委及下辖村(社区)党组织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安排,5月22日,区委第三巡察组组织召开巡察东城街道党工委及下辖村(社区)党组织情况反馈会。区委第三巡察组组长陆斌同志宣读反馈意见,并传达了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巡察工作的指示精神,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东城街道党工委书记王勇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8年3月15日至4月30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对东城街道党工委及下辖村(社区)党组织开展巡察工作。巡察期间,巡察组与市委第三巡察组对接开展联动巡察,通过听取汇报、个别谈话、专题调研、受理信访、调阅资料等方式,广泛深入了解情况、听取意见,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5月15日,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了巡察组的巡察情况汇报,同意巡察组的报告和提出的意见建议。

陆斌指出,近年来,在区委、区政府和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东城街

道党工委紧紧围绕服务“两个加快”,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职工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以强化征地动迁、保障园区发展为重点,有力推进了街道各项事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2014年、2017年分别被区委区政府表彰为“动迁安置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突出贡献先进集体”。

巡察中,巡察组发现和干部群众反映了一些问题,主要是:践行“四个意识”政治自觉不够,学习贯彻十九大及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深入,加快建设和谐宜居新东城的站位不高,思考谋划不够;党工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引领街道全面发展的思路不宽、创新不足,“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不严;党工委统筹兼顾、整体推进的意识不强,在推进全面协调发展上不到位;党工委抓党建工作不力,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不多,基层党建基础不牢,机关支部党建工作弱化;村、社区、企业党建工作发展不平衡,党建工作品牌先进经验未能在面上推广,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充分;

党组织生活不规范,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落实不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等制度不到位,党员发展把关不严,党费收缴不规范;干部队伍出现“老化”和“断层”现象,人员混编混岗使用问题突出,干部人事管理机制不完善;党工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对党风廉政建设深入不够,存在重形式轻内容、重安排轻落实、重业务轻党务等现象,党工委书记在抓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时,不能做到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对分管领域存在的廉政风险认识不足,风险防控排查不深入;纪工委履行监督责任不到位,对机关部门、企事业单位、村(社区)党组织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的监督不够,开展警示教育形式单调,缺少案例剖析讨论等教育活动,纪检干部队伍建设薄弱,街道专职从事纪检监察工作的力量不足;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机关作风建设抓而不紧,对工作纪律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现象“拉不下

脸”,动真碰硬还不够;对村(社区)账务管而不严,业务指导程度不够,监管制度执行不严格;“三资三化”推进不平衡,备用金制度执行不严格。下辖村(社区)党组织在党的领导、党的建设、从严治党三方面存在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突出、党组织把方向、作决策、保落实的能力不强、责任担当意识有所欠缺、党建工作基础薄弱、党员教育管理不严格、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财务管理宽松软、廉政风险防控力度不够等问题。

陆斌提出了三点意见建议,一是强化“四个意识”,进一步发挥领导班子核心作用。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规范“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二是强化政治担当,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构建街道、村(社区)两级党建工作责任体系,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制度,规范组织人事工作,积极探索建立符合街道、村(社区)特点的人事管理模式、制度。三是强化责任落实,

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对村(社区)“三资”工作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三务”公开制度,全方位接受群众监督,不断提升街道全面从从严治党新水平。

陆斌强调,东城街道党工委要严格按照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认真落实主体责任,高度重视巡察反馈意见,对巡察指出的问题,认真分析,分门别类处理。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抓早抓小,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党工委要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开,接受干部群众监督,区委巡察办将适时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王勇作表态发言,东城街道党工委将坚决贯彻巡察反馈意见,切实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增强巡察整改落实的成果运用和转化,确保按期完成整改任务。

区委第三巡察组全体成员、东城街道机关全体干部职工、村(社区)有关负责人出席会议。

## 区委第四巡察组向尧塘街道党工委及下辖村党组织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2018年5月22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向尧塘街道党工委反馈巡察情况。区委第四巡察组组长汤国忠同志代表巡察组向尧塘街道党工委进行了反馈,尧塘街道党工委书记杨健同志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8年3月16日至4月28日,区委第四巡察组进驻尧塘街道党工委开展巡察。巡察组紧扣“六大纪律”,围绕“四个着力”,坚持政治导向、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探索创新,紧盯“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问题,紧盯“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扎实推动巡察工作开展。通过广泛开展个别谈话,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调阅有关文件资料,召开座谈会,实地走访村、企业及涉农项目,深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形成震慑,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

汤国忠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尧塘街道党工委按照区委区政府对尧塘街道“东部产业新城的重要组成部分”的定位,在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党的建设、深化全面从严治党的

创新实践,在推进园区建设、服务“两个加快”、促进社会事业发展上奋力作为,街道各项工作取得了较为长足的进步。但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其中街道主要表现为:党的领导核心地位不突出,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偏差;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党的思想建设抓的不实,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肃认真,基层党组织建设亟待加强,党员发展及日常管理不严格,部门设置和干部选用管理不规范;党工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缺失,纪工委监督责任落实不够有力,工程项目建设不规范,街道对农村财务的审核监管不严格。下辖11个村党组织的问题主要是:村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不明显,村党组织的自身建设亟待加强,村党组织引领村集体经济发展的能力不足;对党建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党内政治生活开展不严肃,农村党员发展不规范,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抓得不实,村干部队伍结构不合理;村党总支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缺失,农村“三资”管

理不规范,财务制度和工程项目建设制度执行不严格等。

针对尧塘街道党工委和下辖村党组织存在的问题,汤国忠分别提出三点意见建议。其中,对尧塘街道党工委的意见建议为:一是强化“四个意识”,增强党的领导核心作用,要严格执行《尧塘街道领导班子议事规则》,不断完善民主集中制,切实把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和要求落到实处;二是夯实基层基础,从严从实抓好党的建设,要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全局谋划,完善党建工作考核机制,健全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规范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党员发展和日常教育管理,着力推进干部队伍建设;三是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街道党工委和纪工委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和反“四风”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对重要部门、重点岗位等领域廉政风险点的排查力度,强化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做到违纪必究、执纪必严。对尧塘街道下辖村党组织的意见建议

为:一是加强党的领导,发挥村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要切实发挥村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增强引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带领农民增收致富的本领;二是夯实基层基础,推进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要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生活制度,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提高发展党员质量,村党总支书记要带头发挥帮带作用,促进农村干部队伍薪火相传;三是扎牢纪律之绳,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村两委班子成员要强化“一岗双责”意识,认真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工程项目建设制度,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民主理财小组作用,主动接受驻村纪检员的监督检查,营造风清气正的农村发展环境。

汤国忠要求,尧塘街道党工委要高度重视巡察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强化政治责任,把握基本要求,坚持从实上较真、向实处用力,确保整改成为“真改”。要把巡察整改作为健全责任体系的重要抓手,真正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压实到岗、传导到人、延伸到“最

后一公里”,让上上下下都严起来、动起来,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要全面做好巡察整改各项工作任务,围绕政治巡察工作目标,原汁原味认领巡察反馈意见,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全面排查相类似的问题,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

杨健表示,尧塘街道党工委将把落实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作为今后一段时间的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统一认识、凝聚共识,端正态度,全力整改,一条一条定措施,一件一件抓落实,定时对账盘点,限时整改销号,确保反馈的问题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将充分运用巡察成果,举一反三,自纠深挖,切实把压力传导到每个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真正做到标本兼治,规范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向区委交出一份合格答卷,向街道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答卷。

区委第四巡察组成员、尧塘街道党工委领导班子成员以上干部、各基层站所负责人、各村党组织书记及部分村两委班子成员等参加会议。